

内蒙古开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职工债权公示

(上接9版)

序号	姓名	应付职工债权总额	序号	姓名	应付职工债权总额	序号	姓名	应付职工债权总额
597	闫青女	7968	630	杜进	3211	663	张文华	1104
598	禹瑞芬	7968	631	霍树兰	3211	664	胡月清	7968
599	张美祥	7968	632	焦开俊	3211	665	贾海燕	1104
600	张垒	7968	633	张德荣	3211	666	刘建功	1104
601	赵永峰	7968	634	李美秀	3211	667	石润先	1104
602	邓亚君	7968	635	刘彩先	3211	668	李翠英	1104
603	郑老五	7968	636	崔丽红	3211	669	苏虎军	1104
604	王珍平	7968	637	焦美桃	3211	670	任美丽	1104
605	王健清	7968	638	王勇军	1104	671	武金娥	1104
606	耿炳直	9296	639	田永丰	3211	672	吕晓转	1104
607	吕雄文	15936	640	王秀华	7968	673	云国芬	1104
608	刘艳君	9296	641	云月强	7968	674	王美荣	3211
609	刘萍	9296	642	李东东	7968	675	刘香云	3211
610	吴海清	25232	643	马润枝	7968	676	刘自强	1104
611	陈祝英	7968	644	刘平平	7968	677	吕素清	1104
612	李喜林	9296	645	刘利平	7968	678	郝秀英	7968
613	方春花	42496	646	田胜利	1104	679	丁建东	1104
614	徐文利	9296	647	刘建平	3211	680	高瑞芬	7968
615	马美丽	9296	648	祁明生	3211	681	李素平	3211
616	王二爱	45152	649	吕米良	1104	682	郭利娥	3211
617	宋瑞霞	7968	650	吕爱清	1104	683	王利霞	1104
618	王银凤	7968	651	任健	1104	684	韩利军	1104
619	朱福强	1104	652	贾晓峰	2112	685	贺月英	1536
620	孟建英	3211	653	睢代青	7968	686	潘学珍	1104
621	苗海霞	3211	654	霍树兴	1104	687	张彩霞(脱色)	1724
622	史绪林	7968	655	霍树春	1104	688	高建雄	1104
623	贺丽丽	3211	656	夏艳	1104	689	王海文	1104
624	高杰	3211	657	周建军	1104	690	丁孔	1104
625	贺雅男	3211	658	董瑞雪	1104	691	王晓爱	1000
626	任瑞芬	7968	659	王巧云	3211	692	畅云端	1104
627	李红刚	7968	660	刘灵先	3211	693	杜祥祥	7968
628	王玲	7968	661	胡光明	1104		合计	21734284.34
629	王亮	3211	662	田翠萍	3211			(完)

通知

致:恒泰盛都B区2号楼1单元2801室业主乔伟、朱会英(身份证号码:152801XXXXXXXX5611、150121XXXXXXXX4748)

我公司已多次通知,催促您签订正式《商品房买卖合同》、办理网签手续并支付剩余购房款,因您一直拖延办理,后我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再次下发通知,通知内容“请您在收到本通知10日内携带购房协议、所有购房款收据、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前来恒盛广场D座20层销售部与我公司签订正式《商品房买卖合同》、办理网签手续并将所欠购房尾款以银行按揭方式或现金方式一次性交齐。若您收到该通知后逾期不办理,我公司将依据《房屋认购协议书》约定条款,解除与您建立的全部合同关系,并由我公司自行对该房屋进行处置,因此所产生的所有不利后果均由您自行承担。”

特此通知
内蒙古恒盛泰房地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2月15日

通知

致:恒泰盛都B区2号楼2单元1202室业主赵永亮(身份证号码:150125XXXXXXXX1119)

我公司已多次通知,催促您签订正式《商品房买卖合同》、办理网签手续并支付剩余购房款,因您一直拖延办理,后我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再次下发通知,通知内容“请您在收到本通知10日内携带购房协议、所有购房款收据、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前来恒盛广场D座20层销售部与我公司签订正式《商品房买卖合同》、办理网签手续并将所欠购房尾款以银行按揭方式或现金方式一次性交齐。若您收到该通知后逾期不办理,我公司将依据《房屋

特此通知
内蒙古恒盛泰房地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2月15日

通知

致:恒泰盛都B区5号楼2单元1703室业主李海霞(身份证号码:150103XXXXXXXX1022)

我公司已多次通知,催促您签订正式《商品房买卖合同》、办理网签手续并支付剩余购房款,因您一直拖延办理,后我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再次下发通知,通知内容“请您在收到本通知10日内携带购房协议、所有购房款收据、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前来恒盛广场D座20层销售部与我公司签订正式《商品房买卖合同》、办理网签手续并将所欠购房尾款以银行按揭方式或现金方式一次性交齐。若您收到该通知后逾期不办理,我公司将依据《房屋认购协议书》约定条款,解除与您建立的全部合同关系,并由我公司自行对该房屋进行处置,因此所产生的所有不利后果均由您自行承担。”

特此通知
内蒙古恒盛泰房地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2月15日

通知

致:恒泰盛都B区5号楼3单元2502室业主郭秀清(身份证号码:152628XXXXXXXX1000)

我公司已多次通知,催促您签订正式《商品房买卖合同》、办理网签手续并支付剩余购房款,因您一直拖延办理,后我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再次下发通知,通知内容“请您在收到本通知10日内携带购房协议、所有购房款收据、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前来恒盛广场D座20层销售部与我公司签订正式《商品房买卖合同》、办理网签手续并将所欠购房尾款以银行按揭方式或现金方式一次性交齐。若您收到该通知后逾期不办理,我公司将依据《房屋

特此通知
内蒙古恒盛泰房地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2月15日

通知

致:恒泰盛都B区5号楼3单元2802室业主图雅(身份证号码:150102XXXXXXXX2066)

我公司已多次通知,催促您签订正式《商品房买卖合同》、办理网签手续并支付剩余购房款,因您一直拖延办理,后我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再次下发通知,通知内容“请您在收到本通知10日内携带购房协议、所有购房款收据、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前来恒盛广场D座20层销售部与我公司签订正式《商品房买卖合同》、办理网签手续并将所欠购房尾款以银行按揭方式或现金方式一次性交齐。若您收到该通知后逾期不办理,我公司将依据《房屋认购协议书》约定条款,解除与您建立的全部合同关系,并由我公司自行对该房屋进行处置,因此所产生的所有不利后果均由您自行承担。”

特此通知
内蒙古恒盛泰房地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2月15日